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9

##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种类：国内大型商业银行（含其理财子公司）、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市场信用级别较高、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T+0”“T+1”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相关事宜的推进，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适当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二）委托理财金额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当前资金结余情况，公司拟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of 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委托理财的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本次开展的委托理财所需资金来源系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等专项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委托理财资金用于投资国内大型商业银行（含其理财子公司）、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市场信用级别较高、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T+0”“T+1”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本公司与受托方不构成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审议程序  
202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及期限授权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作出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资产部负责组织实施。

三、投资风险  
（一）风险分析  
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型产品，财务资产部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相关事宜的推进，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事宜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因此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财务资产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采用遴选方式选择产品及其受托方，包括提出理财额度建议、理财产品选择、理财风险评估、选择合作机构、制定和实施理财计划等，并纳入预算管理。  
2. 财务资产部将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实时评估投资风险，采取应对措施，防范投资风险。  
3. 委托理财按照公司《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资金存放管理办法（试行）》操作执行，如遇投资风险，按照公司《重大风险报告制度（试行）》要求，立即进行风险事项上报，确保风险得到及时、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4.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在确保主营业务正常运行、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对委托理财投资产品的风险、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40

##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5日 14:30分  
召开地点：浙江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按新注册分类获批制药的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药东英的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获得批准生产，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申报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获得批准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制药厂”）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6S03419，2026S03420），该药品获得批准生产。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  
剂型：胶囊剂  
规格：20mg、4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5970、国药准字H20265971  
申请人：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红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权益变动方向               |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 18.98%      |
|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 17.02%      |
|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 是□ 否√       |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 是□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               |                                                                                              |
|---------------|----------------------------------------------------------------------------------------------|
|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br>√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br>□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公司）<br>□其他（请注明）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投资者身份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红巨星集团有限公司    |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br><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102052500830484<br>□ 不适用 |
| 无锡天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br><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201057263548020<br>□ 不适用 |
| 周海江          |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br><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顾章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4月13日，公司5%以上股东红巨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巨星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周海江先生所持有的信用账户的公司股份4,428,848股已完成被动减持，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403,56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4月15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026年6月，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红巨星集团将其持有的1000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3%），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转让给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股份过户手续，红巨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由267,895,060股减少至257,895,060股。  
2026年6月11日，公司公告披露了《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巨星集团共减持200,000股，无锡天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人国际投资”）共减持900,000股，红巨星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由257,895,060股减少至257,695,060股，天人国际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由19,900,100股减少至19,900,100股。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天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4

## 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德法瑞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材”或“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德法瑞100%股权的议案》，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德法瑞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所持全资子公司德法瑞100%股权转让给常熟市正太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太纺织”）及李呈龙先生，交易金额为17,88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31日、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德法瑞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正太纺织及李呈龙先生已完成第二笔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并约定确定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德法瑞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二、进展情况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1.2.2条约定，“如因过渡期（定义见第8.1条）间目标公司损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9日

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9日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1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      |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登记。  
（二）法人股东凭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2026年10月12日—14日8:30—11:30、13:30—16:30期间到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526 | 菲达环保 | 2026/10/9 |

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该药品相关的信息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适用于：1. 胃食管反流病；2. 与适当的抗菌药联合用药根除幽门螺杆菌；3. 需要持续非甾体抗炎药(NSAID)治疗的患者。该药品是由阿斯利康开发的一种胃黏膜质子泵抑制剂类药物。  
2024年12月，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就该药品向国家药监局提出注册上市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519万元。  
截止到公告日，中国境内该药品的生产厂家有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5年中国大陆医院采购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的金额为人民币63,885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按新注册分类获批制药的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常州制药厂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获得批准生产，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申报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紫杉醇注射液获得批准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上海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和生物”）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紫杉醇注射液（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6S03419，2026S03420），该药品获得批准生产。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6-060

##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微导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28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微导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若未来连续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将触发“微导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04号），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170,000,000.00元的可转债，期限6年，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1,700,000张（1,170,000手）。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197号”文同意，公司1,170,000,000.00元可转债于2025年8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导转债”，债券代码“118058”。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5年8月12日，T+4）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2月12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1年8月12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款项另计）。  
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3.57元/股。历次对转股价格调整及修正情况如下：

1. 因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461,158,729股增加至464,463,109股，自2026年5月26日起，“微导转债”转股价格由33.57元/股调整为33.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完成后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6年6月30日起，“微导转债”转股价格由33.43元/股调整为33.2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微导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33.29元/股。  
三、可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微导转债”赎回条款如下：

（二）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28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微导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若未来连续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将触发“微导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可转债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微导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微导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0-81975986  
邮箱：security@leadmicro.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特此公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27 证券简称:中科软 公告编号:2026-039

##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二）至10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访问公司邮箱sinozqb@sinsoft.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4日（星期三）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二）公司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邮政编码：311800  
联系人：郭彦、邢朝霞 联系电话：0575-87211326/传真：0575-87214308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8

##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9月28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及期限授权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2026-039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10月15日14:30在公司总部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2026-040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9日

03433），该药品获得批准生产。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紫杉醇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5ml：3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5984  
申请人：上海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该药品相关的信息  
紫杉醇注射液适用于：1. 进展期卵巢癌的一线 and 后线治疗；2. 淋巴结阳性的乳腺癌患者在含阿霉素标准治疗方案联合化疗后的辅助治疗；3. 转移性乳腺癌联合化疗失败或者辅助化疗6个月内复发的乳腺癌患者；4. 非小细胞肺癌患者的一线治疗；5. 艾迪病(AIDS)相关卡波氏肉瘤(Kaposi's sarcoma)的二线治疗。紫杉醇注射液由美国 Bristol-Myers Squibb S.R.L. 公司开发，1992年12月获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FDA)批准上市。  
2025年1月，上海和生物就该产品向国家药监局提出注册上市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451万元。  
截止到公告日，中国境内该药品的生产厂家有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创耀药业公司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5年中国大陆医院采购紫杉醇注射液的金额为人民币36,127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按新注册分类获批制药的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海和生物的紫杉醇注射液获得批准生产，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申报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